

“”



主任检察官制度是一项正处于改革试点进程中的体制机制探索。最高人民检察院重点课题《主任检察官制度研究》结合上海闵行区检察院近3年来的试点情况，提供了一套主任检察官制度建构的详细方案。

课题组组长、最高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、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谢佑平日前接受了记者的采访，他表示，推行“扁平化”改革方案，即取消中间审批环节，检察官直接向检察长负责，是此次改革的关键性措施之一。

# 上海闵行区检察院改革试点3年 明确主任检察官有权审批他人办案 最高检课题建议—— **遭当事人投诉 全案评查**

## 用激励制度支撑改革

2011年，上海闵行区检察院开始实行主任检察官制度改革，经过近3年探索，打破了原有的行政审批办案模式，建立了全新的办案组织和工作机制。

## 减少部门审批环节

谢佑平表示，“扁平化”（即减少中间环节）是凸显主任检察官司法属性、改变原有行政化审批模式的关键性改革措施。实现“扁平化”目前争议较大的是主任检察官与检察官之间的关系。

他解释说，检察办案中的三级审批，是指分检察办案人员承办、部门负

责人审批、检察长决定三个层级。办案扁平化后，检察官或主任检察官直接向检察长负责，取消了中间环节，提高了办案效率。

闵行院在试点过程中，试行的是主任检察官负责制。即主任检察官除自身办案外，还承担对其所辖办公室其他检察官所承办案件的审批决定职

责。副职的待遇，且在选拔、晋升时有优先权，任职满一定年限可晋升副处级非领导职务。

如主任检察官不同意承办检察官意见，可以改变承办检察官意见，可以提请分管检察长决定或由检委会讨论决定。

谢佑平认为，该模式有利于凸显主任检察官的办案主体地位。

## 若当事人投诉应全案评查

课题组提出，对重点案件应当纳入重点评查的范围。重点案件应包括自侦案件立案后不起诉或撤案处理、捕后不诉、公诉案件被判无罪或主要事实被否定、诉讼不一、不捕、决定国家赔偿、引发重大执法风险、决定提出抗诉后上级院不予支持等案件。

## 刑诉法、检察官法待修订

闵行检察院研究室的林竹静告诉记者，试点改革还面临的一个问题就是缺乏明确的法律支撑。2013年修正的《刑事诉讼规则》与主任检察官制度的“放权”存在明显冲突，例如第4条仍注明：检察院办理刑事案件，由检察人

员承办，办案部门负责人审核，检察长或者检委会决定。

谢佑平说，主任检察官的权力来源于检察长授权，而检察长愿意在多大程度上授权给主任检察官，随意性太大。

为此，应及时修订《刑事诉讼规则》、《人民检察院组织法》、《检察官法》，就检察办案的组织架构、办案流程等内容，作出符合司法属性的新的立法规定。

的一种职务称谓。

之所以要进行主任检察官制度的改革和探索，一是因为近年来，检察机关的工作任务越来越重，办案量持续增加，办案力量明显不足；二是当前对

检察权进行规范限制，疑难复杂新类型案件和新手段犯罪增多，这些都对检察机关的办案提出更高标准，使工作难度大幅提升。

在这种模式中，最终决策者长期脱离办案一线。决定者不办案，办案者无权决定，造成主体模糊，责任分散。

采用此种模式时，一旦发生错案、

不诉、撤回起诉等案件质量问题，多会要求有关人员共同承担责任，人人负责等于无人负责，权责不明矛盾突出。

## 集体决策易权责不明

谢佑平说，目前还没有主任检察官制度的权威界定，一般认为，主任检察官是对检察机关中具有良好职业精神和职业能力、能在授权范围内独立开展检察业务和办案工作的检察官

晓光表示，衷心希望他们回到大陆之后找到发挥自己专长的岗位，希望他们的聪明才智和学到的才华，能够在大陆发展建设中得到充分的施展；也希望他们既能仰望星空，也能脚踏实地，干出一番事业。

马晓光指出，希望他们能够把在台湾就读上学的各种感受和经验带回来，继续加强与台湾同学之间的联系，为两岸交流合作发挥自己的力量。

马晓光说，我们鼓励和支持两岸教育交流合作的政策和态度没有改变。

针对两岸媒体关注的第一批赴台

湾就读的大陆学生今年毕业一事，马

晓光表示，衷心希望他们回到大陆之后找到发挥自己专长的岗位，希望他们的聪明才智和学到的才华，能够在大陆发展建设中得到充分的施展；也希望他们既能仰望星空，也能脚踏实地，干出一番事业。

马晓光指出，希望他们能够把在台湾就读上学的各种感受和经验带回来，继续加强与台湾同学之间的联系，为两岸交流合作发挥自己的力量。

马晓光说，我们鼓励和支持两岸教育交流合作的政策和态度没有改变。

针对两岸媒体关注的第一批赴台

湾就读的大陆学生今年毕业一事，马

## “东方之星”客轮翻沉事件共涉及保险金额9252万元

中国保监会10日通报，经排查统计，“东方之星”客轮翻沉事件中，保险业共承保失事客船东、相关旅行社、乘客和船员投保的各类保险340份，保险金额共计9252.08万元。

保监会介绍，在9252.08万元保险金额中，失事客船涉及保险金额共计1570万元，人保财险重庆分公司已就船舶一切险向重庆东方轮船公司支付了1000万元保险理赔资金；旅行社责任险涉及保险金额共计1200万元；396名乘客投保各类人身保险，身故保险金额共计6169.35万元；18名船上

工作人员投保人身保险，身故保险金额共计312.73万元。

保监会强调，“东方之星”客轮翻沉事件保险理赔服务要坚持三个原则。一是坚持以人为本，按照先人后物、先简单后复杂、先个人后企业的原则开展赔付工作；二是坚持契约精神，重合同、守信用，按照合同约定应赔尽赔；三是保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，从有利于消费者的的角度出发，通融赔付。各相关保险公司要按照上述原则出台便民理赔服务措施，各保监局要加大理赔服务工作的协调和督导。

## 2014年我国依法办理结婚登记1306.7万对

民政部网站10日公布了2014年社会服务发展统计公报。公报指出，2014年全国共有事业单位性质的婚姻登记机构2236个，办理婚姻登记的处数6797处。全国共依法办理结婚登记1306.7万对。

在依法办理结婚登记的1306.7万对夫妻中，内地居民登记结婚1302.0万对，涉外及华侨、港澳台居民登记结婚4.7万对。2014年25至29岁办理结婚登记占结婚总人口比重最多，

占38.0%，比上年提高2.8个百分点。

公报同时指出，2014年依法办理离婚的有363.7万对，比上年增长3.9%。

此外，截至2014年底，全国共有殡葬服务机构4559个，其中殡仪馆1801个，殡葬管理机构1141个，民政部门管理的公墓1598个。殡葬服务机构职工共有8.3万人，其中殡仪馆职工4.6万人；火化炉5908台，火化遗体459.3万具。火化率47%。

## 海军在西太平洋海域开展远海舰机协同训练

据海军新闻发言人梁阳介绍，中国海军航空兵10日在巴士海峡以东的西太平洋海空域，与航经这一海域的海军远海巡航编队进行了舰机协同训练。

在这次远海舰机协同训练中，海军舰艇编队和航空兵多型飞机编队进行了多个实战化课目的训练，检验完善了相关战法，达到了预期训练目的。

梁阳表示，这次在巴士海峡以东的西太平

洋海域开展远海训练，是年度训练计划内的例行性安排，不针对任何特定国家、地区和目标，符合相关国际法和国际实践。训练过程中没有影响相关海空域的航行和飞越自由。

梁阳表示，组织舰艇和航空兵开展远海协同训练，是世界各国海军的普遍做法，也是中国海军的常态化做法，今后还将继续开展类似训练活动。

（本版稿件据新华社）

## 国台办发言人回应“中韩自贸区冲击台湾”——

# 台湾同胞优先分享机遇

针对中韩FTA对台湾的影响，国台办发言人马晓光10日在例行记者会上表示，我们持续推进两岸经济合作制度化建设、推动货贸协议等ECFA后续协商的态度是一贯的、积极的，希望继续加强两岸经济合作，并让台湾同胞优先分享大陆市场的机遇。

有记者提问，日前中韩签署了自由贸易协定FTA，台湾的主流舆论认为中韩FTA的签订会对台湾产生巨大的冲击，并且希望两岸能够尽快商签货贸等ECFA后续协议，请问发言人对此持何态度？

在经济合作与发展过程中，先人一步或许就能抓住更多的机会。而人为的阻挠与干扰，只能丧失更多机会。我们希望两岸共同努力，相向而行，照顾彼此关切，早日达成协议，使两岸民众在ECFA早收计划基础上得到更多实实在在的利益。

针对两岸媒体关注的第一批赴台

湾就读的大陆学生今年毕业一事，马

晓光表示，我们